



杨魁孚

主编

晚婚晚育间隔生育宣传手册

中国人口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通俗和生动的手法，全面和系统地阐述了早恋、早婚、早育和短间隔连续生育的害处，以及晚婚、晚育和间隔生育的好处。这是迄今为止第一本专门宣传提倡晚婚、晚育、间隔生育的图书，也是第一本讲述早婚、早育和短间隔连续生育害处的图书。全书内容丰富，说理性强，可作为讲课、墙报、黑板报、广播宣传材料，既可以连续地和系统地选用，也可以根据需要摘用其中的某一部分，非常适用。本书是各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和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干部的好助手，也是城市和农村广大育龄妇女和广大青年的良师益友。

(京)新登字 050 号

晚婚晚育间隔生育宣传手册

杨魁孚 主编

*
中国人口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 12 号 邮政编码：100081)

北京昌平长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787×1092 毫米 32 开 印张：5.25 字数：116 千字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199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 000

ISBN 7-80079-117-5/G · 55

定价：3.10 元

前　　言

为了把人们的婚育行为引向科学指导的轨道，积极树立晚婚晚育光荣的新风尚，大力普及晚婚晚育和间隔生育的科学知识，我们为计划生育工作者和广大群众编写了这本《晚婚晚育间隔生育宣传手册》。

客观现实告诉我们，在晚婚晚育蔚然成风的今天，仍然有不少人未到法定最低婚龄而早婚早育。面对这种情况，在全社会广泛宣传晚婚晚育的好处，讲清早婚早育的害处，不断提高青年实行晚婚晚育的自觉性，的确是十分必要的。

首先应当明确，调整婚龄、育龄和生育间隔的政策，是计划生育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几年来，各地已把提倡晚婚晚育，禁止早婚早育，对照顾生二胎的夫妇须按照规定的间隔安排生育，列入了地方计划生育法规。我国《婚姻法》明文规定：“结婚年龄，男不得早于 22 周岁，女不得早于 20 周岁。晚婚晚育应予鼓励。”这里讲的是法定婚龄的最低限，不是指最合适、最理想的年龄。低于法定最低年龄结婚是违犯婚姻法的行为，必须坚决禁止。

早婚早育对国家和个人都是有害的。一是不利于控制人口过快增长，妨碍人口控制目标的实现；二是不利于青年自身的身心健康；三是不利于学习和工作；四是不利于优生和下一代的发育成长；五是不利于家庭美满幸福，由于早婚早育者生理和心理发育不成熟，往往会导致婚姻关系不稳定，造成痛苦和烦恼。

与上述相反，实行晚婚晚育对国家对家庭和个人都是有益处的。晚婚晚育有利于减缓人口增长速度和控制人口数量，

从而缓解我国人口过多所造成的一系列矛盾，以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青年人适当晚婚晚育，可以把精力集中到工作和学习上，在青年黄金时代打下较好的基础，有利于个人成长和增强本领，为社会主义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实行晚婚晚育还有利于母婴健康和优生，对提高人口素质具有重要的意义。

按照规定实行间隔生育也是个不可忽视的问题，为了减缓人口增长速度和有利于母婴健康，为了有利于家庭幸福，对于按计划生育政策和法规的规定照顾生二胎的以及照顾某些少数民族生三胎的，生育第二个孩子或第三个孩子与生育前一个孩子之间要有一定的间隔，各地都要严格执行计划生育法规，坚决防止不够生育间隔的抢生现象的发生。

我们应当认识到，那种“早婚晚婚，早晚都得结婚，早育晚育，早晚都得生育，何必晚婚晚育”的说法是不对的。早婚早育不仅是违法行为，而且是不科学、不道德、不文明的行为，是没有摆脱陈腐旧习影响的表现。实行晚婚晚育则是高尚文明的行为，是新时代男女青年懂科学、有理想、奔事业的具体表现。

我们应当遵照中央的要求，扎扎实实地抓好制止早婚早育和提倡晚婚晚育的工作，更自觉地把这项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并列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应当看到，制止早婚早育，提倡晚婚晚育，是一场移风易俗、破旧立新的思想革命。因此，要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教育，强化正确的舆论导向，帮助群众克服愚昧陈腐的婚育观念，树立科学文明的婚育观念，自觉认识到晚婚晚育是造福子孙后代、提高人口素质的大事。特别要注意加强对未婚育龄青年的教育，引导他们树立远大的理想和正确的人生观、婚育观，消除早恋、早婚的社会心理，自觉做晚婚晚育的新人。

提倡晚婚晚育是一项社会性很强的工作,要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宣传、计划生育、民政、司法、工会、妇联、共青团、计生协、卫生、教育等有关部门和群众团体互相配合,齐抓共管,实行综合治理。要积极运用社会制约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实施各种利益导向政策,创造实行晚婚晚育光荣的社会环境,让晚婚晚育的精神文明之花在我国城乡到处盛开。

杨魁孚*

1993年2月于北京

*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

目 录

早婚早育 违法害己

为什么要讨论早恋、早婚、早育问题.....	(1)
当前早恋、早婚、早育现象发生了哪些变化.....	(2)
早恋、早婚、早育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	
人口增长的决定》有什么关系	(4)
什么叫早恋.....	(5)
早恋有哪些特点.....	(7)
怎样识别早恋行为.....	(8)
如何看待早恋中的婚前性行为.....	(9)
为什么会发生婚前性行为	(11)
早恋是什么原因造成的	(12)
早恋和婚前性行为有什么不良后果	(14)
怎样防止早恋行为	(18)
什么叫早婚	(21)
早婚与早恋有什么不同	(22)
早婚与事实婚姻有什么关系	(23)
早婚在城市和农村有什么不同	(24)
促成早婚的生理原因是什么	(25)
促成早婚的心理原因是什么	(26)
促成早婚的经济原因是什么	(28)
促成早婚的人口自然结构原因是什么	(29)
促成早婚的社会原因有哪些	(31)
促成早婚的伦理道德原因有哪些	(33)

早婚与婚前性行为有什么关系	(36)
早婚与婚外性行为有什么关系	(37)
早婚与离婚有什么关系	(38)
“婚姻是爱情的坟墓”的说法对吗	(40)
如何看待早婚现象	(41)
早婚与性传播疾病有关吗	(44)
为什么早婚会导致人工流产率增高	(46)
早婚与不孕不育有关系吗	(47)
什么叫早育	(48)
早育与控制人口增长有什么关系	(49)
早育与优生、优育、优教有何关系	(51)
早育与提高妇女素质有什么关系	(54)
早育与实现自我有什么关系	(55)
早育与改善生活质量有什么关系	(57)
“反正提倡生一个，早生晚生都一样”	
这话对吗	(58)
早育果真能“早生贵子”吗	(61)
早育果真能“早发家”吗	(64)
什么是非婚怀孕和非婚生育	(65)
非婚怀孕和非婚生育有什么后果	(67)
怎样评价早恋、早婚、早育这一社会现象	(68)
早婚与难产有什么关系	(71)
为什么早育妇女孕期并发症多	(72)
早育会增加孕产妇死亡率吗	(73)
早育围产儿死亡率高	(75)
为什么早育的孩子体格弱	(76)
为什么早育的孩子畸形儿和愚儿多	(78)

为什么早婚早育会导致未老先衰	(79)
早婚早育影响月经吗	(80)
早婚早育影响女性性功能吗	(81)
早婚早育影响女青少年心身健康吗	(83)
早婚早育与宫颈癌有什么关系	(84)
为什么早婚早育妇女的更年期 症狀明显	(85)
晚婚晚育 文明光荣	
什么叫晚恋	(87)
怎样选择满意的配偶	(88)
怎样看待晚婚问题	(90)
晚婚是我国独有的吗	(92)
什么是晚育	(95)
怎样理解晚婚晚育有利于解放妇女 生产力和提高妇女地位	(96)
怎样理解提高文化素质有利于实行 晚婚晚育	(97)
怎样评价晚婚晚育	(99)
提倡晚婚晚育,制止早恋早婚早育(一)	(100)
提倡晚婚晚育,制止早恋早婚早育(二)	(103)
提倡晚婚晚育,制止早恋早婚早育(三)	(105)
提倡晚婚晚育,制止早恋早婚早育(四)	(107)
提倡晚婚晚育,制止早恋早婚早育(五)	(108)
提倡晚婚晚育,制止早恋早婚早育(六)	(110)
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为什么要带头实 行晚婚晚育	(110)
晚婚晚育是不是越晚越好	(112)

什么时候怀孕最好.....	(113)
什么是生物节律.....	(115)
什么是最佳婚龄和育龄.....	(118)
为什么在最佳生育年龄生的孩子最聪明.....	(120)
最佳生育年龄的妇女分娩顺利吗.....	(121)
太晚生孩子是否生傻孩子多.....	(122)
高龄妊娠妇女患葡萄胎的多吗.....	(123)
为什么高年初产难产多.....	(124)
您知道胎教吗.....	(125)
婴幼儿的早期教育应该从何时开始.....	(126)

间隔生育 利国利家

什么是间隔生育.....	(128)
间隔生育对减少人口数量有什么重要意义.....	(128)
为什么说间隔生育是目前我国人口发展的需要.....	(130)
间隔生育对我国经济发展有什么重要意义.....	(131)
间隔生育对提高人口素质有什么影响.....	(132)
为什么说间隔生育有益于提高家庭生活质量.....	(134)
间隔生育对妇女解放有哪些促进作用.....	(135)
间隔生育对妇女身体有哪些好处.....	(136)
有人说“早生孩子早得济”，不愿间隔生育，这种说法为什么不对.....	(138)
间隔生育对子女学习有什么影响.....	(140)
间隔生育对协调子女之间关系有什么好处.....	(141)
短间隔连续生育对家庭经济有什么影响.....	(143)
短间隔连续生育对家庭关系有什么影响.....	(144)
短间隔连续生育对妇女健康有何不利影响.....	(146)

短间隔连续生育的妇女易患哪些妇科病.....	(147)
短间隔连续生育对胎儿健康有何不利影响.....	(149)
短间隔连续生育对孩子早期教育有何不利影响	(150)
短间隔连续生育对孩子的营养有什么不良影响	(151)
间隔生育为什么有助于预防宫颈糜烂.....	(153)
间隔生育选择什么避孕方法好.....	(154)

早婚早育 违法害己

为什么要讨论早恋、早婚、早育问题

什么事情都有个原委曲直。目前，社会上都很关心青少年的早恋、早婚和早育问题，这自然有其道理。

大家知道，人口的繁衍生息和世代相传，是人的生育行为的结果；没有人的生育行为，人类社会也就不能延续发展了。而人的生育行为又是以恋爱、婚姻行为作基础的；没有人的恋爱和婚姻行为，人的生育活动也就停止了。这是人不同于任何动物的又一个重要特征。俗话说“男婚女嫁，生儿育女”，讲的就是恋爱、婚姻、生育三者之间的关系。不难看出，人的恋爱、婚姻、生育的直接后果又与人口增长密切相关。

人口增长的快或慢，就人口本身的原因来说，取决于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取决于生育数量的多少。育龄妇女在生育期间（15～49岁）平均生育的孩子多，人口增长的就快，平均生育的孩子少，人口增长的就慢。

其次，取决于育龄妇女人数的多少。育龄妇女数量很大，意味着正在生育和将要生育的人数很多，生育的孩子当然也就多，人口增长自然就快；相反，育龄妇女数量少，表明正在生

育和将要生育的人数少，生的孩子也相对减少，人口增长的速度也就慢一些。

第三，取决于适龄青年结婚时间的早或晚，特别是取决于女青年结婚时间的早或晚。女青年恋爱早、结婚早，生育期就开始得早，如果生育期间不采取节育措施，那么她生的孩子就会多，人口增长得也就快；另外，女青年早恋、早婚还能促使已婚育龄妇女数量超前增加，当然也就会使人口增长加快；相反，如果女青年恋爱晚些，结婚晚些，那么她们的生育期也就开始得晚，生育期相对缩短，当然也就有利于生育数量的减少和人口增长速度的减缓。

以上三点互相作用，互相影响，共同决定着人口增长的速度。从这些关系中我们可以明白一个道理：控制人口增长不仅要动员广大已婚育龄妇女有计划地生育，做到少生优生，而且还要动员未婚青年男女晚一点恋爱、晚一点结婚、晚一点生育。

1991年底，我国大陆总人口已达11.58亿，目前又处于第三次出生高峰期，人口形势依然非常严峻。为了进一步有效地控制人口增长，我们不仅要认真落实生育政策，同时还要大力提倡晚恋、晚婚、晚育，制止早恋、早婚、早育。

（杨子慧）

当前早恋、早婚、早育现象 发生了哪些变化

在这里我们先说说历史上的情况。我国历史上是盛行早婚早育的。民间广泛流行着“早娶媳妇早抱孩儿”、“早得贵子早发家”的说法，就是这种封建婚姻制度的生动反映。以早

婚、早育为主要特征的婚姻制度，是封建主义制度下分散、落后的小农经济的反映。它不知断送了多少青年男女的青春和幸福。

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央人民政府为了解救被压在三座大山最底层的广大妇女，1950年4月13日颁布了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个法，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宣布废除一切包办、强迫、买卖、童养、重婚、纳妾，以及重男轻女的婚姻制度，第一次明确规定了结婚年龄为女18岁、男20岁，使广大妇女获得了解放，对改变我国延续了几千年的封建婚姻制度发挥了巨大推动作用，深受人民群众的拥护。1949年，全国女性的平均初婚（指第一次结婚的）年龄是18.57岁，1979年就提高到23.12岁了，30年就提高了4岁半还多。1949年，全国女性的早婚率高达49.3%，将近一半的女青年还维持早婚；1979年下降到3.6%，可以说基本上杜绝早婚了。这样一来，女性的晚婚率就迅速提高，由1949年的6.6%，猛增到1979年的52.9%。早婚的少了，平均初婚年龄和晚婚率提高了，早育自然就减少了。这些变化深刻地说明，我国妇女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已经冲破传统婚姻制度的束缚，开始树立起晚婚、晚育的新观念和新习惯了，对我国的人口控制作出了很大贡献。

接下来再说说当前的情况。80年代以来，我国女性的早恋、早婚、早育又出现了严重的回潮。

先看早恋的情况。过去，早恋多发生在高中以上的在校学生中。80年代以来，初中学生甚至连小学五六年级的学生也有的谈恋爱了。更严重的是，不少农村又恢复了旧社会的“订小亲”。许多正在上小学的儿童便由父母包办，订了小亲（也有的地方叫“娃娃亲”）。群众对此非常不满，讽刺说：“订了小亲上学堂，同学伸手要喜糖，十五六当爹娘”。据某省调查，全省

农村未成年的人口中,已经有 10% 的儿童都订了“小亲”。

再来看看早婚的情况。80 年代以来,不到法定最低结婚年龄就结婚的越来越多。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搞了个调查,1984 年全国 15~19 岁结婚的占同龄人的比例是 1.95%,1985 年是 2.11%,1986 年是 2.25%,1987 年上升到 2.79%。按这个比例计算,光 1987 年,全国 15~19 岁结婚的就有 610 万人。有的县、乡早婚率回升到 30.8%。不仅如此,在不少农村有的干脆不登记就非法同居。有一个省,从 1981 年到 1986 年,新结婚的妇女共 277 万人,其中有 41 万人不登记就以夫妻关系同居了。难道这还不严重吗!

早恋早婚带来的直接后果就是早育。据国家统计部门调查,近几年全国 15~19 岁妇女生的孩子,每年都有 100 万以上。有些十七八岁的妇女已经生了二胎、三胎,少数还有生四胎的,给咱们计划生育、控制人口造成了很多困难。

(杨子慧)

早恋、早婚、早育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决定》有什么关系

我国已经搞了 20 年的计划生育,取得了举世公认的伟大成就。育龄妇女平均生育的孩子数由五六十年代的 6 个左右,减少到目前的 2.3 个,低于世界平均数,在发展中国家已属于最低水平,其中城市育龄妇女平均只生 1.33 个孩子,已相当或低于某些发达国家的水平了。20 年来,我国少出生了 2 亿多人。这可是个了不起的成绩。

但是,我国人口数量太大,15~49 岁的育龄妇女也是世

界上最多的，光 20~29 岁处于生育旺盛年龄的就达到 1.24 亿。甭多生，每人生 1 个，就会出生 1.24 亿人。现在，全国每年要出生二千多万个孩子，死亡的人口只有六七百万，每年约净增加 1700 万人。按照最低的生育水平推算，到下个世纪的四五十年代，全国总人口也要超过 15 亿。这已经成为事实了，不管愿意不愿意，都必须接受这个事实。即使您这一辈儿赶不上，您的子女肯定要背上这个沉重的人口包袱。

正因为如此，中共中央、国务院才作出了《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号召全国人民自觉地执行现行生育政策，同时还要制止早婚、早育，杜绝多胎生育。由此可见，早恋、早婚、早育不是关系着控制人口增长的大目标吗！

人民政府爱人民。党和政府的《决定》不光为全国人民的当前利益着想，也是为咱们的子孙后代着想。咱们已经吃够了人口多的苦头，总不能让咱们的子孙后代吃更大的苦吧！所以，如果咱们认真执行中央和国务院的《决定》，搞好计划生育，不早恋、不早婚，不早生育，就是为子孙后代积了一大功德。俗话说：“话儿不说不透，砂锅不打一辈子不漏”。请琢磨琢磨以上这些话，是不是在理儿。

(杨子慧)

什么叫早恋

早恋，大家都比较熟悉。但是，要想用一两句话就说清楚，还真难。因为对谈恋爱的年龄并没有明确规定。不同的时代、不同的社会制度、不同的民族，往往有不同的标准。比如，我国封建社会时代，男女青年没有自由恋爱和自由婚配的

权利,也就是说,婚姻不能自主,往往是由父母包办,靠“媒妁之言”往来作合。这些情况在舞台上演出的许多传统戏中都有反映。这种婚姻制度不允许青年男女自由恋爱,许多人都是拜完堂入了洞房,才知道对方是个啥模样。所以,根本谈不上早恋不早恋的问题。解放以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保证了青年男女自由恋爱和婚姻自主的权利,但也规定了男女最低的法定结婚年龄。从 50 年代到 70 年代末,大学生、中学生谈恋爱就被认为是早恋,就要受到社会舆论的谴责。

究竟怎样来判断是不是早恋呢?我们认为至少要考虑三个条件。

第一,先看他们谈恋爱的年龄。我国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规定的最低的法定结婚年龄是男 22 周岁,女 20 周岁。如果谈恋爱的男女双方的年龄与法定最低结婚年龄相差太多,那就是早恋了。因为,恋爱是结婚的序幕,两个年龄相距太远等于把“序幕”和“正戏”完全脱节了。这既不符合情理,也不适应现代青年人热衷的生活快节奏。

第二,再看他们的生理和心理发育成熟的程度。比如,小学、中学的孩子们正是生理和心理发育由不成熟向成熟过渡的时期。如果在这个时期谈恋爱,就应该算早恋。

第三,还要看他们生活自立的能力。这里所说的生活自立能力,主要是指他们的经济能力。如果十八九岁的青年男女,已经有了固定的工作,职业也比较理想,有一定的工资收入,就算有了自立能力。在这种情况下,又有比较理想的意中人,谈恋爱就不能叫早恋。相反,如果还没有生活自立能力,这时谈恋爱就可以认为是早恋。比如正在念书的中、小学生,完全不具备自立能力。

这三个条件都不是孤立的,不能只强调哪一条,应当结合

起来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只有三条都基本具备了，谈恋爱才比较合适。

(杨子慧)

早恋有哪些特点

早 恋不属于正常、成熟的爱情，所以表现出一些与众不同的特点。

首先，早恋是一种带有“狂热性”的单纯性的“爱”。从表面上看，早恋的双方像“小大人”一样，“海誓山盟”，“非你不嫁”、“非你不娶”，满是回事儿似的，好像爱得还挺“磁实”。实际上，这正是早恋单纯性、狂热性的表现。在他们的眼里，爱就是一切，为了爱什么后果也不考虑。不像成熟青年男女那样，对择偶条件考虑得那么周到、仔细，对婚后生活想得那么长远。

其次，早恋似爱非爱，带有很大的朦胧性。早恋的双方并不真正明白爱情是什么，往往是把对方的好感、同情、求助当成了爱情。有的干脆就是“剃头挑子——一头热”，自作多情。所以，有些早恋者常常是热一阵冷一阵。好时，好得“形影不离”；说翻脸，谁也不理谁，让人琢磨不定。

此外，早恋成功者很少，带有很大的不稳定性。前面说过，青少年的生理、心理正处在由不成熟向成熟转化的过渡时期，性格、爱好、理想、志趣变化很大，尤其是他们还都处于读书学习阶段，随着毕业、考学或就业等环境的变化，往往会引起他们改变对恋人的态度，影响恋爱关系的巩固和发展。由于他们的生理、心理逐渐成熟，也会逐步提高他们对爱情价值的认识，促使他们改变了择偶态度。所以，早恋真正最终发展成婚姻关系的极少，绝大多数都“嘛嘛了”！